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22-014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暨公司控制权拟变更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李从文、赵文凤夫妇及深圳市文科控股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179.04万股，截至目前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7,035.43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6.81%，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从文、赵文凤夫妇及一致行动股东深圳市文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科控股”）于2021年12月22日与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建投”）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文科控股与佛山建投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赵文凤、文科控股合计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17,936,42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3.00%）协议转让给佛山建投；同时文科控股承诺，股份转让完成之日起，文科控股将其剩余的19,509,978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份的3.80%）的表决权全部委托给佛山建投。在协议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完成后，佛山建投拥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将达到26.80%，佛山建投将取得公司控制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佛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及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近日，根据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公司股东文科控股与佛山建投办理了第二期质押股份的质押手续，以履行协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文科控股	是	4,620.17	43.38%	9.01%	否	否	2022/3/23	无	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履行《股份转让协议》办理股份质押手续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李从文、赵文凤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文科控股是李从文、赵文凤夫妇完全控制的企业。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文科控股	10,649.60	20.77%	6,316.20	59.31%	12.32%	0	0	0	0
李从文	8,434.40	16.45%	7,624.19	90.39%	14.87%	6,325.80	82.97%	0	0
赵文凤	3,095.04	6.04%	3,095.04	100%	6.04%	0	0	0	0
合计	22,179.04	43.25%	17,035.43	76.81%	33.22%	6,325.80	37.13%	0	0

注：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为董事、监事及高管限售锁定股，不存在股份被冻结的情况。

## 三、其他情况说明

1. 李从文、赵文凤夫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李从文先生，中国国籍，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近三年担任公司董事长，文科控股董事，深圳文科文旅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省风景园林协会副会长，深圳市文科公益基金会名誉会长。

赵文凤女士，中国国籍，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近三年担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文科控股董事长。

文科控股除持有公司股份及少部分其他公司股权外，无实际经营。

2. 本次质押系文科控股根据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办理股份质押手续，不涉及新增融资，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无关。

3. 李从文、赵文凤夫妇及其完全控制的企业文科控股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0.03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0.00014%，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06%，对应的融资金额为3元；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的质押股份累计577.7901万股，占其所持股份的2.61%，占公司总股本的1.13%，该笔为补充质押，对应的融资金额为1元。质押资金主要用于参与公司配股再融资、偿还个人贷款、个人投资及为家人提供质押担保等。质押到期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重新质押、追加保证金或以其自有或自筹资金偿还等方式归还质押借款，资金偿付能力有保障。

4.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是为推进公司实控人变更的股权交割工作的非融资性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的影响；李从文、赵文凤夫妇资信状况良好，具备一定履约能力，股份质押暂无平仓风险，质押风险总体可控。根据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李从文、赵文凤夫妇及其完全控制的企业文科控股将在股份协议转让完成前办理相关解除质押手续。公司将积极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证券质押登记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